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

GA/T 2000.30—2014

公安信息代码 第 30 部分：房屋用途代码

Information codes for public security industry—
Part 30: Codes for house usage

2014-10-31 发布

2014-10-3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发布

前 言

本部分为 GA/T 2000 的第 30 部分。

本部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部分由公安部治安管理局提出。

本部分由公安部计算机与信息处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部分负责起草单位：公安部治安管理局、浙江省公安厅治安总队、福建省公安厅治安总队、广东省公安厅治安局、北京航天金盾科技有限公司、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长春鸿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福建天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：唐玉建、方鹏、张晖、李冰、闫建斌、崔健、刘耀祖、陈海东、郑为太、吴斌、余翔、王立群、陈海滨、李银波、肖勇。

公安信息代码

第 30 部分：房屋用途代码

1 范围

GA/T 2000 的本部分规定了房屋用途代码。
本部分适用于各级公安机关的治安业务管理工作。

2 编码方法

代码由 2 位阿拉伯数字表示,第 1 位为类码,第 2 位为细目。

3 代码表

房屋用途代码如表 1 所示。

表 1 房屋用途代码表

代 码	名 称	说 明
10	住宅	
20	工业、交通、仓储	
30	商业、金融、信息	
40	教育、医疗、卫生、科研	
50	文化、娱乐、体育	
60	办公	
70	军事	
90	其他	